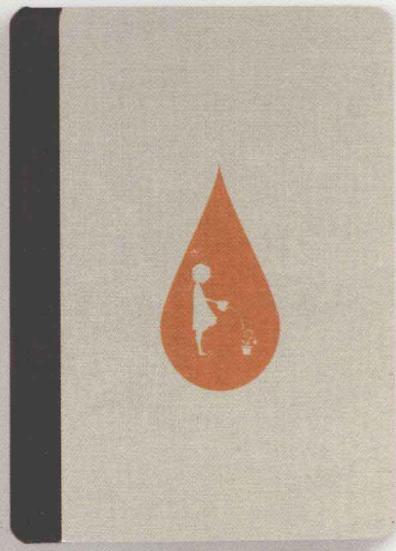


Unrequited
Love



暗恋

八月长安 作品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Sheng Wei Wen Hui Chuban She



暗恋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暗恋 / 八月长安著 . — 长沙 : 湖南文艺出版社 , 2012.2
ISBN 978-7-5404-5306-0

I . ①暗 … II . ①八 …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6415 号

上架建议：小说·青春文学

暗恋

作 者：八月长安

出版人：刘清华

责任编辑：丁丽丹 刘诗哲

监 制：蔡明菲 潘 良

策划编辑：邹和杰

版式设计：利 锐

封面设计：Pano

出版发行：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410014)

网 址：www.hnwy.net

印 刷：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字 数：312 千字

印 张：19.5

版 次：2012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04-5306-0

定 价：32.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84409925)

人 / 物 / 表

- | | |
|-----|---|
| 洛 枫 | 振华高中文科班毕业，就读于P大经济系二年级。儿时同盛淮南有过一面之缘，一同进入振华高中之后对他暗生情愫，隐忍至大学，机缘巧合之下鼓起勇气，用尽心思接近对方。 |
| 盛淮南 | 振华高中理科班优等生，受人欢迎，追求者众多。大学同洛枫相识，慢慢察觉到对方的心意。 |
| 江百丽 | 洛枫大学宿舍舍友，高中时路遇劫道混混，被同班同学戈壁搭救，并见证了他对自己同桌陈墨涵的曲折单恋。大学时与戈壁恋爱，时常争吵，大学二年级戈壁与她分手，和陈墨涵复合。 |
| 戈 壁 | 江百丽前男友，平时举止轻佻。 |
| 陈墨涵 | 江百丽高中同桌，就读于W大法语系，高中时被戈壁单恋，后在大学时接受戈壁，导致了他和江百丽的分手。 |
| 张明瑞 | 盛淮南大学宿舍舍友，与洛枫和盛淮南一同选修法律双学位课程。曾请洛枫帮忙劝慰对盛淮南念念不忘的许日清。 |
| 许日清 | 就读于P大法律系，曾与张明瑞偶然相识，被对方追求，但心仪曾在辩论赛有过一面之缘的盛淮南，后三人决裂。 |

叶展颜 洛枳高中同班同学，盛淮南高中时的女友，二人在大学一年级圣诞节分手。

洛 阳 洛枳舅舅的儿子，比她年长三岁，Z大数学系毕业，目前在北京工作。

丁水婧 洛枳高中同班同学，于Z大就读国政系，大学一年级即将结束时辍学，返回高中复读，准备报考美术类院校。

陈 静 高中时与洛阳相恋至今，目前于Z大攻读硕士。

Jake&Tiffany 杰克和蒂芙尼，就读于某国际学校的美籍华人兄妹。洛枳课余兼职为他们做家庭教师。

朱 颜 Tiffany与Jake的母亲，三十三岁，独居离异。与洛枳是好友。

目 录

- 序章 他们问，后来呢 _002
第1章 只要得不到 _005
第2章 山雨欲来 _014
第3章 入戏 _023
第4章 平衡木 _027
第5章 真相有什么所谓 _033
第6章 失之东隅 _041
第7章 劳动人民的智慧 _049
第8章 别人的爱情 _057
第9章 难得糊涂 _061
第10章 麦琪的礼物 _068
第11章 最是微笑虐人心 _076
第12章 再见，皇帝陛下 _081
第13章 没有人活该被俯视 _086
第14章 你才喜欢郑文瑞 _092
第15章 我为什么爱你 _098
第16章 她与地坛 _103
第17章 明天又是崭新的一天 _109
第18章 死局 _117
第19章 人间烟火 _122
第20章 乱 _128
第21章 迷魂 _137



-
- 第22章 夜奔 144
第23章 我听说的你 148
第24章 每朵云都下落不明 155
第25章 相见恨晚 161
第26章 偶然 170
第27章 红玫瑰与白玫瑰 179
第28章 时间的罐子 189
第29章 针锋相对 196
第30章 往事并不如烟 202
第31章 你给我多少时间 212
第32章 序曲 219
第33章 灰姑娘 226
第34章 我愿意 232
第35章 所有人都会说再见 243
第36章 新生活 250
第37章 时间的海洋 256
第38章 骗子 261
第39章 天早灰蓝偏未晚 265
第40章 回忆玛丽安 273
第41章 原来你早就知道 280
第42章 北京，北京 287
第43章 橘生淮南 296
后记 时间的女儿 303
-

序章 他们问，后来呢

Dear Diary:

我曾经给 Tiffany 和 Jake 念过一个安徒生写的童话。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皇帝。传说他领地内有一只比一切都美妙的夜莺，可他竟从不知晓。一群仆从历尽千辛万苦将夜莺捉来，向往变成现实，夜莺的歌声风靡全国。然而邻国进贡的一只机械仿制品，因为曲调流畅易于模仿，身上又镶嵌满了珠宝玉石，很快取代了夜莺的地位。夜莺在大家对仿制品的膜拜和围观之外，翩然而去。

我念到这里，两个孩子满脸怅然，不停地问：“就这样吗？就没了吗？后来呢？后来呢？”

后来呢？后来大家忘记了夜莺。后来仿制品出故障，修理，又出故障。后来皇帝病危，所有人都在谈论着他的死期和未来的新帝，只留他一个人在病榻上，看着月光下的死神一步步走近。这时候他听见了夜莺的歌声，在窗外，一如当初的美好，流泻的旋律不是仿制品的匠气可以捕捉模仿的。死神请求夜莺继续唱下去，为此贡献上了自己的王冠和镰刀，无法再收割皇帝的生命。

我知道两个孩子在期待什么。他们期待国王重新认识到夜莺的可贵，期待夜莺像

夜晚的王者一样归来，期待短视浅薄的臣民在夜莺面前垂下头，羞愧于自己当初令明珠蒙尘。

然而故事的后来并不总能让他们如愿。

夜莺熄灭了皇帝要砸碎冒牌货的念头。它说自己会在想来看看皇帝的时候，栖在黄昏的树枝上，歌唱那些美满幸福的，也歌唱那些受苦受难的。它歌唱善，也歌唱恶。它将停留在穷苦的渔夫身旁，飞向远离皇帝和皇宫的每个人身边去。

它说，相比皇冠，我更爱您的心。

“不过我想恳求您答应我一件事：请您不要告诉任何人，说您有一只会把什么事情都讲给您听的小鸟。只有这样，一切才会美好。”

于是夜莺飞走了。

而皇帝站起身，对那些进来准备看已经死去了的老皇帝的侍从说：“早安。”

我知道这个故事对Tiffany他们来说，远没有快意恩仇的故事好听。也许很久之后，他们长大了，当过国王，也当过夜莺，才会明白，旁观者眼中的团圆，未必是戏中人愿意承受的。

有时候，最美好的故事就是无人知晓的黄昏里，树梢上婉转的低语。

那是我给他们讲过的最后一个故事。他们家那时候已经辞退了司机，工作结束之后，我独自乘地铁回学校。在黑暗的地地道里，白色的铁皮世界随着轨道摇晃，我看着冷清车厢中仅有的几个乘客，揣摩他们那张面孔背后的故事。

也许僵硬的表情下潜藏着对一个人的思念，也许一边看报纸一遍腹诽不给钱的加班，也许九死一生，终于与过去挥手道别，过上了普通人汲汲营营的生活。

我们都是一样的人。庸庸碌碌，看上去不配拥有出众的故事；被生活撮成一堆，甚至不能拥有几许不同。

然而，我们都知道自己那个独一无二的秘密。概括起来，是几句雷同的话；铺展开来，却有着千差万别的纹路与质地。它像一个胎记，凝结在衣服下面，平常你不会刻意想起，却总在独自一人的私密时刻，脱衣，洗澡，低下头，忽然望见。

秘密让每个人变得不一样。

所以夜莺的歌，不必唱给殿堂。



如果有一天，轮到我来把秘密讲成故事。

我想说的故事叫做，我喜欢过一个人。

这句话也许让很多人歎歎。

而他们真正想听到的却是，后来呢，你们有没有在一起。

如果说，后来我们在一起，然后吵架，然后分开，然后又在一起，后来分别有外遇，后来因为买房子的事情互相猜忌，后来领了证，后来婆媳大战。

如果说，后来我表白了，对方却没有理会，然后我们反目成仇，然后我们冰释前嫌，各自幸福了。

当然，我是瞎编的。我的故事里面没有那么多现实到逃无可逃的后来。故事讲得好的人，总是知道在哪里结尾，裁剪冗余，留下最好的。

直至故步自封，退而结茧。

这样我的秘密就美不胜收。它叫做暗恋，叫做青春，叫做遗憾，叫做见好就收，叫做不老的少年。

可我不是那样的人。

很多人都爱过一些自己得不到的人。又或许因为得不到才爱。

而我要的并不是美丽的遗憾。

我原来并不知道我是个这样勇敢的人。

后来呢？

后来，每个黄昏，夜莺落在窗外的树梢上。

——摘自洛枳的日记

第1章 只要得不到

洛枳听到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混沌的梦境渐渐淡去，被课堂上的喧嚣取代。她爬起来，迷蒙地看向身边，一个陌生的男生正在啃鸡蛋馅饼，正是塑料袋发出的细碎声响将她唤醒。她穿着黑色连帽外套，一坐起来，硕大的帽子就盖住了眼睛，帽檐上一圈绒毛把她温柔地包围了起来。

本学期最后一堂法导课。

趴在桌上睡觉时被压迫的视神经慢慢恢复过来，她掀起帽子，从阶梯教室的最后一排向前面望过去，涣散的视线渐渐向着一个方向聚焦。张明瑞在遥远的第三排，正扭过身子站着和后排的人说些什么，然而她最先注意到的是旁边盛淮南的后脑勺。也许是以前看得太用心，她闭上眼睛也许会模糊他的脸，却总有种荒谬的信心，能从一万个人中，认出他的背影。

这时候盛淮南也回过头加入了张明瑞等人的谈话，看上去有点心不在焉的样子。他说了几句，忽然环视全场，像是在找谁。

洛枳拿起水杯站起身，从后门走出去。

明亮的灯光，喧闹的走廊，人群，一同组成了巨大的烘干机。几天之前的夜晚，



女生宿舍楼前的对峙，每一句话都湿漉漉地藏在心里，此刻被曝晒得干巴巴，看不出曾经丰沛的原貌。她觉得自己像一把锈掉的菜刀。

那天之后，他们没有再联络过。

她排在接热水的队伍末尾，仰头盯着头顶灭掉的节能灯发呆。

那时，不知为什么慌了神的盛淮南，终于在自己面前露出了与平常不同的一面。

她回到宿舍，发现愤怒落跑的时候竟然将行李箱落在了他手里，捏着手机盯着那条看不懂的短信半晌，憋着气没有开口要箱子。

左思右想，洛枳决定打给张明瑞，想问他自己的行李箱是不是在他们宿舍。电话刚刚接通的时候，她仍然能听到宿舍其他男孩子在旁边大嗓门地起哄——“说，圣诞节到底和谁去的 798？是不是许日清？”

张明瑞有些尴尬的声音半晌才响起来：“喂，洛枳？”

她正在措辞，忽然听到电话那边门被摔上的巨响声。

“怎么了？”

“我也不知道，我这边刚接通电话，盛淮南就提起行李箱摔门出去了，他在那边打游戏打得好好的，也不知道抽什么风……那箱子是你的吧？我在提手那个地方看到了你以前没摘掉的航班信息什么的，问他他也不答理我……”

洛枳半天没说话，直到手机又震动了一下，显示：呼叫等待，盛淮南来电。

她几句话结束了和张明瑞的通话，接通了另一边。

“我的行李箱在你那边……睡衣和电脑都在里面。”电话通了之后的沉默中，她先开口。

不知怎么，她忽然觉得，电话另一边的人是笑着的。

“五分钟后你下楼吧，我现在过去。”

“不用了，”她的声音僵着，“正好我室友回宿舍，经过楼下的时候能帮我捎上来。”

他呆了几秒钟：“那……那我怎么知道哪个是她？”

“我告诉她了，认准了门口站的男生里面长得最帅的那个，就是你。”

有时候洛枳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她的愤怒和不满总是戴着嬉皮笑脸的假面。

“万一认错了呢？”

“你觉得这个时候拖着行李箱站在女生宿舍楼门口的男生可能被认错吗？”

她语气有点不好，不过盛淮南一向是个脾气很好的人，至少在表面上，很懂得克制，也很会照顾场面。

她等着他给彼此台阶下。

“我不管，要么你自己来拿，要么你就别用电脑，别穿睡衣……”他停顿，语气很冲，“光着睡算了。”

洛枳有点蒙，想都没想就按了挂断键。

下一秒钟，她却发现自己的嘴角止不住地上扬，似乎这个气急败坏的，一点都不像盛淮南的举动，让她突然摸到了彼此的心跳。

丑陋而罕见的那张脸或许才是真实的。

正在这时候有人敲门，是楼上心理学系的同学邀请各个宿舍的同学帮忙填写调查问卷，她和对方讲了几句，又坐下花了不到十分钟填完，接受了一枝作为奖励的塑料玫瑰花。

然后江百丽拖着箱子突兀地出现在门口。

“啊呀！你猜我在楼下碰见了谁？”

洛枳原本那股想要冲过去面对面捕捉盛淮南蛮不讲理的脸孔的豪情，就这样被那个行李箱扑灭。

百丽将行李箱竖在屋子中央，坐到自己的座位前，唾沫横飞地说，“我看到他站在那里还觉得奇怪，以为是等你，我还奇怪你们不是闹翻了吗？”

“是他自己走过来说，你是洛枳的室友吧？那副样子特别礼貌，又特亲切，但我最烦这种人。”百丽优哉游哉地晃着腿，咬了一口手中捧着的煎饼，继续说。

“他说你把行李箱落在他手里了，托我带上去。”

“然后我就瞟了他一眼，说，哦，谢谢您。”

您。

洛枳眼前忽然就能浮现出江百丽活灵活现的神情。

江百丽有意无意地告诉他洛枳病还没有好，之前幸亏有一个男生天天给她送饭——那种别有用心的埋怨和炫耀，暗含着打抱不平的姐妹义气——洛枳默默地听着，心慢慢地灰了下去。

“你说这人是不是变态，他听着听着就开始笑，好像心里石头落地似的，跟我说



给你带个好，好好保重。你说他是不是脑子有病？”

洛枳微笑。

如果刚才盛淮南有过慌不择言，那么此刻百丽对自己的每一句描述听在他心里，都是万分确定的舍不得和放不下。

她飘忽不定的心思终于又被他抓到了手里，恐怕此刻他连心脏都跳得笃定。

有恃无恐的人最可恶。

她突然觉得冷。看着仍在义愤填膺的江百丽，洛枳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心中涌起一种温柔的无奈，只能走过去，俯身轻轻抱了抱她。

“呀，你干什么……”

“谢谢你，百丽。”

她笑着说。

如她所料，之后的几天，盛淮南再没有给她发过任何短信。

真没意思。洛枳回过神，揉了揉有些发涩的双眼，低头拧开热水龙头。手背被水珠溅到，她打了个激灵。

乏味的课程在她走神中进入尾声，教室又渐渐热闹起来。洛枳在笔记本上匆匆记下期末考试的时间地点和复习范围，在教授宣布下课的瞬间抓起书包和大衣冲出后门。

今天是这一年的最后一天。之前朱颜问过她愿不愿意到自己家里面去住几天，一起度过元旦假期。她原本要一口答应，如果不是百丽在几天前曾神情落寞地问她：“洛枳，可不可以陪我去参加学生会的跨年酒会？”

她错愕：“你什么时候加入学生会了？”

不是一直作为编外人员给戈壁跑腿的吗？她把后半句吞进肚子里。

“我是书友会的成员，他们这次的酒会也邀请了各个社团的负责人，总之去的人很多。”

“干吗要我陪？”

百丽低着头，眼睛仍然四处乱转。

“我听说，陈墨涵要去。”

洛枳感到自己的双肩不受控制地下沉：“你该不是要……”

“我不是去闹，不是去给他们脸色看。人家要是会看我的脸色就不会甩了我。我只是好奇，我真的很好奇，他们真的在一起有多般配，我就是想看看，就是想看看……”

洛枳及时地止住了百丽话语中的哭腔：“行行行，你要是能控制住自己的情绪，我就陪你去。”

百丽忙不迭地点点头：“相信我。”

信你才怪。洛枳揉揉太阳穴，突然反应过来，学生会？那岂不是……她想要反悔，看见百丽瘦得尖尖的下巴，拒绝的话却讲不出口。

从百丽发短信告知洛枳她分手的消息到现在，整整一个星期过去了。江百丽夜夜听歌失眠，红了眼眶，瘦了相思。曾经在戈壁偷瞟美女的时候气愤地叫嚣要减肥大作战，现在真的瘦下来，却失去了意义。

最恐怖的是还要打起精神，虚弱又虚伪地对院里一群打着谴责戈壁的旗号来幸灾乐祸的八婆们说，一切还好，还好。

人前装欢。

再消沉，都要摆出笑脸。谁愿意白白让别人捡笑话。

洛枳将给两个孩子上课的时间提前，以便晚上早些回来陪百丽。站在东门口的冷风中等车时，她收到了洛阳的短信。

“你嫂子来北京了，明天一起吃饭吧。”

洛枳感到一股久违的暖流经过心间。

她在玄关换拖鞋的时候觉得家中安静得过分，总是在客厅转来转去嘟囔着谁也听不大懂的英语的两个菲佣没有现身。洛枳曾经问过朱颜，为什么一定要用菲律宾女佣，她们在北京理应不具备香港菲佣价廉物美的特性。

当时朱颜微笑着说，听不懂中国话的最好，心里踏实。

洛枳愣了一会儿，心领神会。

两个孩子的课一上完，洛枳就被小丫头拉进她的房间里面。Tiffany 大病初愈之后



和朱颜一起去了香港，粉红色的小衣橱里面立时挂满了战利品。洛枳坐在床上看她一件一件地把新衣服秀出来。朱颜晚上要带他们出席一个酒会，Tiffany 万分认真，于是她也很热心地帮忙参谋到底是选择小洋装还是小旗袍。

“你什么时候进来的，我都没发现呢。”Tiffany 去洗手间的时候洛枳才刚刚发觉朱颜竟然进来了，一直默默坐在床的另一侧微笑着看自己女儿换装。

“还真是好久没看见你了。”朱颜笑，递给她一杯茶。

“生了一场大病。”

“流感？”

“不知道，一半着凉一半心病吧。”

“怎么了？”

洛枳笑着跟她讲了自己的经历，从第一次勉强算是约会的出游，到盛淮南忽然的翻脸，直到雨天，直到她被逼迫承认的表白，包括回家上坟时候的奇遇。

以及窗台边迟到的那句，“你叫什么名字”。

“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她停顿了一会儿，笑：“你可以理解为我被狠狠地耍了。”

朱颜沉默良久，往茶杯中加了一块冰糖，搅拌着问：“那个男孩子，真的像你想象的那么好吗？”

洛枳看向朱颜，对方的眼里满是狡黠的笑意。她偏过脸，万分认真地想了想，才慢慢地说：“我知道你想说什么。”

“高中的时候我不了解他，但是他的确是个不错的人。一个各方面都值得被妒忌的人，能让所有人都夸赞而不中伤他，这已经很难得。后来凭我仅有几次和他面对面的接触，我觉得，他的确是个招人喜欢的人。”

她叹气，眼睛有些酸：“至少招我的喜欢吧。”

朱颜若有所思地点点头：“原来是这样，他还真是平安地长大了。”

“你的口气好奇怪，好像他原本应该死于非命一样。”

朱颜笑起来：“不，我是说，我也觉得他很难得。你曾经跟我讲过他，你形容的那种略带世故的早慧，往往回害了他，但是看起来，好像也没有。”

“我倒真的希望他不是那么好，这样我可以尽早回头是岸。”

“别找借口了，”朱颜笑，“看不破就是看不破。我敢说如果有一天你发现他很差